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025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不适用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无			

公司负责人邱醒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醒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丽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1,765,613.10	598,937,218.75	3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6,896,490.85	19,458,636.94	8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671,260.02	19,166,623.59	9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5,524,742.30	-38,829,168.07	40.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0.79%	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48,236,154.09	4,250,727,254.95	-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384,472,356.35	2,345,788,449.16	1.6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4,290.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46,982.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6,250.66	
减：所得税影响额	52,623.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12.70	
合计	225,230.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

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2,1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邱醒亚	境内自然人	19.05%	283,519,604	212,639,703	质押	234,150,000
金字星	境内自然人	5.57%	82,897,854	62,173,390	质押	36,780,000
大成创新资本— 兴业银行—兴森 资产管理计划 1 号	其他	4.96%	73,753,752	73,753,752		
大成创新资本— 兴业银行—深圳 市国能金汇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4.96%	73,753,752	73,753,752	质押	73,753,752
晋宁	境内自然人	4.50%	66,902,828	0		
叶汉斌	境内自然人	4.32%	64,249,596	0		
柳敏	境内自然人	3.00%	44,575,044	33,431,283	质押	29,110,000
张丽冰	境内自然人	2.95%	43,819,537	0		
刘愚	境内自然人	2.89%	42,953,412	0	质押	42,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嘉 实事件驱动股票 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14,546,7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邱醒亚	70,879,901	人民币普通股	70,879,901
晋宁	66,902,828	人民币普通股	66,902,828
叶汉斌	64,249,596	人民币普通股	64,249,596
张丽冰	43,819,537	人民币普通股	43,819,537
刘愚	42,953,412	人民币普通股	42,953,412
金字星	20,724,464	人民币普通股	20,724,4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54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46,700
严学锋	12,85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58,400
柳敏	11,143,761	人民币普通股	11,143,761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306,109	人民币普通股	6,306,1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额	增减变动率
货币资金	344,897,410.20	555,714,524.83	-210,817,114.63	-37.94%
应收票据	151,376,019.62	80,354,578.50	71,021,441.12	88.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401,017.49	12,224,977.67	4,176,039.82	34.16%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21,081.71 万元，减少幅度 37.94%，主要原因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 11,665.42 万元；归还分期还款的长期借款 1,586.09 万元；归还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7,000 万元所致。

2、应收票据增加 7,102.14 万元，增幅 88.39%。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开始，与银行合作设立了票据池，将收到的票据用于质押开票，减少背书转让应收票据。

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417.60 万元，增幅 34.16%。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Fineline Group 按照其股权激励计划计提的行权金额增加所致。

(二) 损益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1-3 月	增减变动额	增减变动率
营业收入	781,765,613.10	598,937,218.75	182,828,394.35	30.53%
营业成本	545,622,339.38	418,843,845.41	126,778,493.97	30.2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889,624.97	2,756,336.72	3,133,288.25	113.68%
投资收益	575,818.49	-467,066.61	1,042,885.10	223.28%
营业利润	55,791,817.30	25,625,771.62	30,166,045.68	117.72%
利润总额	56,058,258.81	26,169,215.44	29,889,043.37	114.21%
所得税费用	10,186,708.21	817,488.81	9,369,219.40	1146.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896,490.85	19,458,636.94	17,437,853.91	89.61%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8,282.84 万元，增长幅度 30.53%，主要原因系：（1）PCB 业务收入增加 14,402.84 万元，其中，公司子公司 Fineline Group 业务规模扩大导致营业收入增长 6,639.72 万元；公司子公司宜兴硅谷电子产能进一步释放导致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322.62 万元；（2）半导体业务增加 3,079.69 万元，其中，封装基板业务产能提升导致收入增加 1,494.91 万元；公司子公司 Harbor 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49.97 万元。

2、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 12,677.85 万元，增长幅度 30.27%，主要原因系随着收入增长，成本同步增长所致。

3、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313.33 万元，增幅 113.68%。主要原因系：（1）根据财会[2016]22 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从 2016 年 5 月起实施全面营改增之后，原计入管理费用核算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费用并入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由此导致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 120.73 万元；（2）营业收入的增加导致了税金及附加的同步增长。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29 万元，主要原因系：（1）2016 年 6 月，公司新增对深圳市锐骏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持股比例 12%，本公司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本期确认投资收益计 41.28 万元；（2）2016 年 9 月，公司处置了持有的上海新昇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上年同期，公司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了投资亏损 59.14 万元。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1-3 月	增减变动额	增减变动率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1,010,007.74	506,431,690.50	194,578,317.24	38.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7,373.39	2,652,959.18	7,964,414.21	300.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4,374,402.16	327,576,705.58	136,797,696.58	41.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038,985.48	147,133,012.91	-96,094,027.43	-65.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082,045.61	149,400,393.56	89,681,652.05	60.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13,657.13	7,195,876.50	4,517,780.63	62.78%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9,457.83 万元，增长幅度 38.42%，主要原因系：（1）由于公司对应收票据设立票据池，将收到的票据用于质押开票，票据到期托收取得现金流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78.07 万元；（2）由于营业收入增长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步增长。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796.44 万元，增长幅度 300.21%，主要原因系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13,679.77 万元，增长幅度 41.76%，主要原因系
(1) 由于公司对应收票据设立票据池，将收到的票据用于质押开票，本期支付到期票据 3,070.02 万元；
(2) 由于营业成本增加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步增加。

4、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 9,609.40 万元，减少幅度 65.31%，主要系去年 12 月收到了处置上海新昇公司股权转让款，本期对银行借款的需求减少所致。

5、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 8,968.17 万元，增加幅度 60.03%，主要系本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 8,968.17 万元所致。

6、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51.78 万元，增幅 62.78%万元，主要系本期公司子公司 Fineline Group 支付股利 374.04 万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70.0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0,457.7	至	11852.06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971.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子公司宜兴硅谷产量同比进一步提升，实现盈利； 2、IC 载板业务产量进一步释放，销售收入同比增长明显，亏损幅度同比收窄； 3、其他业务经营持续向好。
-----------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邱醒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